

东方昆仑公益之光

2013-12-18

- 主编：陈冉（上海所）
- 搜集整理：朱洁、郭怡婷
- 版面和编辑：郭怡婷
- 通讯员：章良琅（广州总所）、孙娜（北京所）、毕蔚（深圳所）

- 顾问：朱征夫（广州总所）



东方昆仑（上海）律师事务所

目录

一.【好文共赏】	3
做那条逆流而上的鱼	3
二.【公益前沿】	4
(一) 中央城镇化工作会议:让居民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	4
(二) 北京成立首个调解医患纠纷 NGO	4
(三) 第一届中国基金会评价榜发布 百家 NGO 眼中的基金会	4
(四) 18 家公益机构联名致信商务部——呼吁停止对艾滋病的偏见	4
(五) 高校志愿服务亟需与公益项目对接	5
三.【律政动态】	5
(一) 四地律师申请公开 31 省环保部门排污费使用决算情况	5
(二) 最高法书面回应表示完全赞成 嫖宿幼女罪将废除	6
(三) 工商总局回应中烹协:规范霸王条款系履行职责	6
四.【本期人物】	7
王克勤:以激情之心关注,用冷静之笔记录	7
五.【热点聚焦】	14
广场舞谁动了谁奶酪?大妈说没场地 业主怨扰民	14
1. 事件回顾	14
2. 各方观点	15
3. 他山之石	18

做那条逆流而上的鱼

文/阿莱克斯·米勒

<http://www.lz13.cn/lizhiwenzhang/17500.html>

对于大多数人而言，从学校毕业是令人兴奋的一天——多年的寒窗苦读终于结束了。可对于我来说却不是这样。

还记得两年前的那个周末，我的家人和朋友们从全国各地来到了我们的学校，看着我们全班人从毕业典礼台前依次走了过去。可正如同班里所有其他人一样，我眼里看到的是在大学最后一年的里，我的经济状况从糟糕变成了更糟。我们毕业时拿到了学位证书，前景却非常渺茫。不计其数的求职申请都如泥牛入海，我知道，明天的我将不再有一个称作“家”的地方。

接下来的是难熬的几个星期，我把不能随身携带的东西都收拾好，找地方存放起来，因为我知道这座小小的大学城不会有任何机会，只好开车去了加利福尼亚南部地区去找工作。我以为在那里不出一个星期就可以得到求职回复，可求职申请填好后，一拖就是两个星期，直至四个星期，我发现自己又像往常一样陷入了无尽的等待之中。而在这时，我需要偿还助学贷款的日子一天天地临近了。

你体会过当你在早上醒来，心里因为恐惧而茫然无措时的感觉吗？恐惧那些你无法把握的事情——你对一件事情满怀希望，而又害怕所得到的不过是一场噩梦时心中挥之不去的恐惧感。在那段时间，这种感觉占据了我生活的全部。

几天感觉就像是几个星期，几个星期感觉就像是几个月，那几个月给我的感觉就像是一个没有尽头的深渊一样。而给我打击最深的是无论我怎样努力，好像都无法让生活有丝毫的改变。

怎样才能让自己的大脑不至于被逼疯呢？我决定用笔记录。把自己的一些想法记在一页纸上，这让每一件事看起来更清晰一点，也更光明一点。这样的书写好像也给了我希望，当你已经走到了穷途末路时，心里有一点点希望本身就是你所需要的全部！

后来，我干脆把自己受挫的经历写成了一本童话书，书名叫《逆流而上》，书中的主人公是一条无论遇到任何困难都不会放弃自己梦想的小鱼。

有一天，我收到了一份我的第一本书的出版合同！从那以后，我的境遇渐渐有了一点起色。不久后，我又收到了第二本书的出版合同。几个月后，我应约去迪斯尼公司进行面试，公司不久就聘用了我。

我讲自己的故事就是要告诉你——永远不要放弃，也许逆境正是你成就自己的一个好机会。即使事情暂时看起来暗无天日，也不要放弃。两年前的今天，我蜷缩在自己的车里，打开一桶罐头，喝着里面的凉汤，现在都已成了过去。

如果你觉得工作辛苦，那么你就付出时间，但不要放弃，要相信事情一定会好起来。我以前没有任何的文学学历，也从没接触过写作，如果没有那段艰苦时间所受的磨难，我成不了今天的作家。有时候梦想只是在上游不远处等待着你，我们所要做的不过就是鼓足勇气，超越逆流游过去，迎接你的就会是成功。



一. 中央城镇化工作会议:让居民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①

据《新闻联播》报道,中央城镇化工作会议 2013 年 12 月 12-13 日在京召开,会议要求,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以有序实现市民化为首要任务,坚持绿色循环低碳发展。

会议确定了推进城镇化的六大任务:第一,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全面放开建制镇和小城市落户限制,有序开放中等城市落户限制,合理确定大城市落户条件,严格控制特大城市人口规模。其他任务包括:提高城镇建设用地利用效率。减少工业用地,适当增加生活用地特别是居住用地,切实保护耕地、园地、菜地等农业空间,划定生态红线。尽快把每个城市特别是特大城市开发边界划定,把城市放在大自然中,把绿水青山保留给城市居民。要注意保留村庄原始风貌,慎砍树、不填湖、少拆房,尽可能在原有村庄形态上改善居民生活条件。

会议还提出:要体现尊重自然、顺应自然、天人合一的理念,依托现有山水脉络等独特风光,让城市融入大自然,让居民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

二. 北京成立首个调解医患纠纷 NGO②

2013 年 11 月 22 日,北京首个由民间组织组建的医患纠纷调解机构——北京京翰医疗纠纷调解与法律援助中心正式成立。该机构包括律师、医学专家、法学专家等 60 人组成的专家团队将免费为患者提供医疗咨询和调解服务。这些专家及中心运营经费都与医院和患者无关,没有利益联系,不隶属任何行政机关。

京翰所医药法律部主任张文生表示,该中心调解医患纠纷不收取任何费用。另外,还有由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组成的志愿者组,对中心业务是否公平、公正、公开,有无偏袒等行为进行监督。

三. 第一届中国基金会评价榜发布 百家 NGO 眼中的基金会③

2013 年 11 月 11 日,第一届中国基金会评价榜发布会暨“百家 NGO 眼中的基金会”在北京举行,这是国内草根公益组织首次大规模对基金会进行评价。

主办方发布了中国基金会评价榜(2013)报告,并正式揭晓了获得本年度“金桔奖”的 10 名境内外基金会和资助方,它们分别是:境内的广东省千禾社区公益基金会、北京西部阳光基金会、南都公益基金会、中国扶贫基金会、心平公益基金会,和境外的洛克菲勒兄弟基金会、福特基金会、社区伙伴、全球绿色资助基金、米索尔基金会。

该评价榜是由爱聚公益创新机构(多背一公斤)、罕见病发展中心(CORD)、乐龄合作社、社会资源研究所(SRI)、新公民计划 5 家民间公益组织于今年联合发起的一项倡导活动,旨在通过民间公益组织的视角,对境内外基金会做出独立评价,呼吁基金会与民间公益组织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促进基金会提升支持民间公益组织的积极性和资助行为的有效性。

四. 18 家公益机构联名致信商务部——呼吁停止对艾滋病的偏见④

2013 年 11 月 4 日,南京天下公、NGO 发展交流网等全国 18 家公益机构联名致信商务部,

指出《沐浴业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中，关于“禁止性病、艾滋病和传染性皮肤病患者入浴”的条款涉嫌歧视，该条款除了强化社会偏见、引发社会对立外，并不能保护任何人，也不具备执行力。呼吁将禁止性信息改为提示性信息。

五. 高校志愿服务亟需与公益项目对接⑤

北京高校志愿服务社团联谊活动由中国青年报社主办，中青公益、海巢 H0T 社区青年汇承办。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北京科技大学、中国传媒大学、北京交通大学等 16 所高校志愿服务社团的学生骨干共 100 多人参加了活动。

会上，各高校志愿服务社团代表介绍了各社团基本情况，针对如何为高校志愿服务社团提供公益资源、激发志愿者热情等展开讨论。

同时，美丽中国、爱心衣橱、四月公益、星星雨孤独症儿童教育研究所、青春梦想同龄同行、中国乡村儿童联合公益这 6 家公益组织的代表介绍了公益项目的开展情况及志愿者招募需求。爱心衣橱志愿者部主管佟佟认为，公益项目需要志愿者的参与才能更好地运作，青年志愿者需要好的公益项目来实现自我成长，期待能有平台对接二者需求，实现双赢。

①朱洁摘编自凤凰网 发展论坛 2013-12-16

http://finance.ifeng.com/a/20131214/11276120_0.shtml

<http://forum.home.news.cn/detail/129819714/1.html>

②朱洁摘自中国公益慈善网 2013-11-29

<http://www.charity.gov.cn/fsm/sites/newmain/preview1.jsp?ColumnID=362&TID=20131129091231799537636>

③朱洁摘自中国公益慈善网 2013-11-14

<http://www.charity.gov.cn/fsm/sites/newmain/preview1.jsp?ColumnID=362&TID=20131114165608897504830>

④郭怡婷摘自和讯网 2013-11-11

<http://gongyi.hexun.com/2013-11-11/159557854.html>

⑤郭怡婷摘自腾讯公益网 2013-11-20

<http://gongyi.qq.com/a/20131120/005479.htm>



律政动态

一. 四地律师申请公开 31 省环保部门排污费使用决算情况

郭怡婷摘自南方网 2013-12-10

http://news.southcn.com/z/2013-12/10/content_86869191.htm

据中国之声《新闻晚高峰》报道，12 月以来，雾霾笼罩了中国的半壁江山——据统计，雾霾天气已经波及 25 省份，100 多个大中型城市。

12月9日，江、浙、沪、皖四地的律师实名向31个省级环保部门邮寄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要求公开各省2010-2012年每年收取的空气排污费总额及每年空气排污费使用决算报告。

空气排污费，学名大气污染排污费。最早一份排污费征收的配套规定，叫做《征收排污费暂行办法》，颁布时间是1982年。对大气污染物排放收费的历史长达30多年，但收了多少钱，这些钱具体用在了哪里，公众却无从知晓，正因为此，四名律师向31个省级环保部门提出了两个简单的问题：

安徽众佳律师事务所律师施鲍忠，是此次提起公开申请的四位律师之一。他提问道：第一，排污费的去向，怎么利用？第二，这么多年征收了相应的排污费有多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14条的规定，征收排污费必须遵守国家规定的标准，具体办法和实施步骤由国务院规定。征收的排污费一律上缴财政，按照国务院的规定用于大气污染防治，不得挪作他用，并由审计机关依法实施审计监督。

记者就此采访了江苏省环保厅大气办副主任单阳，单阳表示，相关部门对于排污费的依法专款专用，是一贯坚持的原则。但对于信息公开，单阳表示，现在没有这方面的要求。如果是要公开的话，也要国家的层面上做规定。

二.最高法院书面回应表示完全赞成 嫖宿幼女罪将废除

郭怡婷摘自比特网 2013-12-09

<http://net.chinabyte.com/31/12799531.shtml>

今年3月十二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期间，全国人大代表、中华女子学院女性学系教授孙晓梅再次提出关于废除“嫖宿幼女罪”的具体建议。孙晓梅日前告诉本报记者，最高人民法院在书面答复中明确表示，完全赞成废除“嫖宿幼女罪”的建议。

最高人民法院在书面答复中提到，“无论从法理上，还是从未成年人保护层面，废除嫖宿幼女罪都有充分理由。”

最高人民法院认为，废除“嫖宿幼女罪”，能够解决强奸罪与该罪之间根本性的逻辑矛盾。刑法第二百三十六条第二款规定：“奸淫不满十四周岁的幼女的，以强奸论，从重处罚。”也就是说，只要与幼女发生性关系，不论是否采用暴力、胁迫等手段，不论幼女是否同意，均构成强奸罪。这是基于幼女身心发育不成熟、尚不具备性决定能力的现实情况规定的，充分体现了法律对幼女性权利的绝对保护。但是，“嫖宿幼女罪”的规定，又间接承认了幼女可以“卖淫”、具备性自主能力，这不仅不符合幼女身心发育状况，更与强奸罪的规定存在逻辑矛盾。

最高人民法院认为，废除“嫖宿幼女罪”，能够更好地保护幼女名誉，实现“儿童最大利益”目标。以“嫖宿幼女罪”定罪量刑，虽然对被告人进行了处罚，但也认可了幼女“卖淫女”的身份，这一标签是对幼女的极大侮辱。背离了文明国家对儿童保护的初衷。

三.工商总局回应中国烹饪协会：规范霸王条款系履行职责

朱洁摘自凤凰网 2013-12-16

http://finance.ifeng.com/a/20131216/11281554_0.shtml

今年 12 月 9 日，北京市工商局向社会发布了“禁止自带酒水”“消毒餐具另收费”“包间最低消费”等餐饮行业常见的 6 种不公平格式条款，引起社会普遍关注。北京工商局要求餐饮企业在 1 个月内对这些违规自查自纠，逾期不改正的，将依法处置。

12 月 11 日，中国烹饪协会（简称中烹协）以公开信的形式向工商总局提出，“不公平表述”以偏概全，“违法定性”理由牵强，行政干预违背改革原则，并请国家工商总局对北京市工商局此次行政行为及时予以制止，责令立即整改，公开道歉以消除社会舆论影响。

12 月 16 日，据工商总局网站消息，就中烹协关于请求工商总局纠正北京市工商局对“餐饮行业 6 种不公平格式条款”不当处理的公开信一事，工商总局新闻发言人表示，规范监管不公平合同格式条款是工商部门重要职责。发言人指出，根据《合同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工商总局制定颁布了《合同违法行为监督处理办法》，对包括利用合同格式条款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在内的合同违法行为作出了具体的监督处理规定。

本期人物

王克勤：以激情之心关注，用冷静之笔记录 ——“我首先是人，然后是一个公民，再是一个记者”

朱洁摘编自 NGO 发展交流网 百度百科 南方周末 2013-12-05

<http://www.ngocn.net/?action-viewnews-itemid-86593>

<http://baike.baidu.com/subview/109578/5040411.htm?toSubview=1&fromId=109578&from=rdtself>

<http://www.infzm.com/content/48819>

一. 入选理由

2013 年 2 月 27 日，王克勤再次“失业”了。这是他第 5 次“被离开”自己所任职的媒体。这一次，顶了多年“第一揭黑记者”头衔，已经 48 岁的王克勤选择了“休息一段时间”。其实，休息期间的他与之前状态的不同，仅仅在于他不再为某家媒体供稿，他的公益和揭黑调查之路，依旧在继续。

这是他记者生涯的第 24 个年头了，24 年间，他一个人就像一支军队，笔下有千军万马，作品屡屡震撼中国，2001 年，王克勤即以一篇《兰州证券黑市狂洗“股民”》的调查报道，引起震动。《公选“劣迹人”引曝黑幕》《北京出租车业垄断黑幕》《山西疫苗乱象调查》等作品亦联翩登场。因这些报道而最终银铛入狱的黑恶分子，就多达 160 多人。

关于王克勤，许多人对这样一幕记



忆深刻，在 2010 年的南方周末“中国梦践行者”的领奖台上，主持人白岩松指着一张透明的玻璃椅和另一张黑色木椅，问王克勤：“你选哪张椅子坐？”王克勤选择透明的那张。他说，“正因为**我期望社会透明，所以我要选择揭发不透明。**”

二. 人物简介

王克勤，男，汉族，中共党员，大学本科，1964 年 11 月生，甘肃省永登县人。曾任《中国经济时报》首席记者、《经济观察报》总编助理。是中国当代著名揭黑记者，被业界称之为“中国的林肯·斯蒂芬斯”（美国著名揭黑记者）、“中国揭黑记者第一人”。曾被评为 2002 年度中国传媒杰出人物，2003 年度中国记者八大风云人物，2003 年度《南风窗》“为了公共利益”年度人物，2003 年中国十大维权人物，并任香港大学访问学者，2004 年中国十佳曝光勇士。

2011 年 7 月 18 日，王克勤领导的《中国经济时报》调查部（深度报道团队）被解散。

2011 年 9 月 28 日，加盟《经济观察报》，任总编辑助理。

2012 年 10 月 8 日因报道《暴雨失踪者》一文惹恼相关部门，部门遭解散，记者尽数离开。手下无兵的王克勤本想 2013 年亲自操刀，结果腊月 25，人力总监约谈他劝离。

现阶段从事尘肺病救助的公益活动，同时兼任中国人民大学新闻学院教师，从事调查性报道讲座活动。

人物故事

“颠沛流离”的真相挖掘者

2001 年对于王克勤来说是最不平凡的一年。

事情起源于 2000 年 11 月，在《甘肃经济日报》的王克勤接到股民们一系列关于兰州证券的控诉。他伪装成商人，频频潜入各大股市，随着不断深入的暗访，兰州证券市场的巨大骗局浮出水面，黑幕被缓缓拉开。2001 年 1 月下旬，王克勤与《中国经济时报》记者王宏完成了报道《兰州证券黑市狂洗股民》。这一报道在当年 2 月 3 日的《中国经济时报》刊发。

报道一经刊发，甘肃省各个媒体和国内几乎所有门户和新闻类网站都进行了转载，中央电视台的《经济半小时》、《社会经纬》以及《财经报道》等媒体都进行了采访和继续报道。

报道受到时任国务院总理朱镕基的连续重要批示，甘肃省委书记、省长部署展开了全省性的专项打黑斗争，为兰州近万名市民挽回数亿元损失，甚至当年，在全国范围内引发了一场声势浩大的铲除证券黑市的运动。

巨大的影响力带给王克勤的不是荣誉。他收到的第一个“礼物”是 2 月 9 号的一个传呼——“我们已知道了你的家庭地址，晚上，我们来‘接’你的老婆孩子”。时隔多年，王克勤回忆当年风传一时的“江湖诏令”，调侃道，“当时有人传黑道的老大用五百万元买我的人头，我一下子成了中国最贵的记者”。收到传呼的那天，王克勤立即向公安部门报案，那一晚，一家人便在 4 名荷枪实弹的警察保护下度过。

而第二个“礼物”就是被迫从《甘肃经济日报》下岗，原因是王克勤的报道“夸大其词”，“给甘肃抹黑”，民间也盛传此篇报道“断了省里某位领导的财路”。他转走《西部发展报》，担任报纸执行总监，但两个月后，报社的资金链条便宣告中断，王克勤再次流离失所。这年的8月，王克勤辗转到了《西部商报》，而王克勤将在这里走一步更险的棋。

在《西部商报》上任之初，他便接到消息，甘肃岷县堡子乡政府以选举方式要求村民必须选出“劣迹人”，并对劣迹人实施罚款和送去劳动改造的处罚。王克勤的重磅炸弹在2001年10月4日投入了公共舆论场，这篇以《公选“劣迹人”引爆黑幕》为题的深度调查发表，甘肃堡子乡基层干部搞的“劣迹人”公选活动，横敛钱财、欺压百姓的奇特事件被一一揭露，舆论哗然。

“那时候北京正在召开十五届六中全会，中纪委遂将报道事件作为重点来抓”。然而最终结果却是，省里专门成立的调查组做出了王克勤收受贿赂操纵报道的指控，让人哭笑不得的是，指控还细节到王克勤收了那家哪户几头猪、几头羊。按照惯例，这之后他就被《西部商报》扫地出门。

回忆那件事时，王克勤很是感慨。报道触动权贵已不是第一次，而因为自己顽固的坚持真相，颠沛流离于各家报社的遭遇，让这个血性的西北汉子由愤懑，委屈变成了无法承受的绝望。这一次，王克勤动了自杀的念头。

他到兰州市郊外的一座山上，在山崖边整整坐了一个下午。在面对悬挂当头的死亡之时，王克勤似乎是领悟了什么：“一种宗教性的情结涌入我的心中，我领悟到其他的一切都是靠不住的，只有内心的信仰才能帮助自己重新站起来。”

放下个人的愤懑与委屈，王克勤再一次执拗地做回调查记者，这一次“收留”他的是刊发过兰州股市黑幕的《中国经济时报》。

先是人，然后是记者

在我们这群后生面前，王克勤当然要讲一讲调查性报道的中国发展史，那是和教科书完全不同的一片天空。

在1999到2003年之间，调查性报道百花齐放。在王克勤眼中，2003年是调查性报道的第一个发展高峰——那一年，有《南方都市报》记者陈峰采访报道的《公民孙志刚之死》，有央视记者冀惠彦冒死在伊拉克战争中抢拍最新镜头，有新华社记者朱玉披露服龙胆泻肝丸导致尿毒症，当然，也有王克勤用半年时间深入采访，披露北京出租车业垄断黑幕，第一个把出租车行业改革提上媒体议程。

转折处现在2004年。是年9月18日，有关主管部门发布了业内称为的“两跨政策”——“不允许跨行业、跨地区报道”，这是对媒体行业调查报道的严重打击，“至此以后，05、06年调查性报道大幅滑坡，07年还有《财经》杂志的《窃国者》的报道，而08年奥运会，09年建国60周年，就几乎没有了。”他无奈道。

王克勤特意强调了孙志刚案的报道，以及他的朋友新华社记者朱玉的报道。在王克勤眼中，这些都是体现人道主义和新闻专业主义的报道，他们**追逐热点，更追逐正义**。同样的，他也举了一些反面例子，“2004年吉林某报，报道农民工跳楼摔死，它的标题叫《昨夜上演高空飞人》。这些媒体人，可见他们生命的漠视。”

在王克勤看来，自己必须先是一个人，然后是一个公民，最后才是记者。“有人说，克勤兄，你怎么经常做一些不属于记者范畴的事情？我回答说，我作为一个公民，看到那些苦难，我必须为弱者去争取他们的权利。”

人道主义的关怀建立在专业主义的新闻真实之上

2005年6月11日，是当年的端午节。原本应该吃粽子喝雄黄的定州市绳油村百姓，却遭遇了一场征地血案。“这次定州血案造成6名村民死亡，百余人受伤。一个有组织有预谋的屠杀事件，就发生在端午节这一天。”

王克勤并不是第一个报道此事的记者，6月13日，王克勤在《新京报》上看到了记者刘炳璐的报道，便立即报告给当时《中国经济时报》的总编辑包月阳。

“我当时就说，记者不仅是当下新闻的传播者，更是历史真相的见证者的记录者。”他举到了写作《古拉格群岛》的索尔仁尼琴和写作《墓碑》的前新华社记者杨继绳，“在当下，我们的报道并不一定能够见报，但是可以作为历史事件的记录者和见证者，这是一个知识分子的责任”。就这样，他说服了包月阳。在将来的某一天，包月阳将为他的担当付出代价，因为同意签发王克勤《山西毒疫苗事件》的报道，他被免去职务。

闻风而来的很多记者并未有效地突破当地政府组织的封锁线，而王克勤却是例外。他让同事乔国栋跟着其他媒体的记者一起去采访当地政府，而自己只身一人进入绳油村——各个路口都被封锁，他在路口外面找到一位当地村民，与之一同从羊肠小道铤而走险，由于道路崎岖，几度摔伤。入村后，王克勤很快取得了村民的信任，不断往返于各个受害者家庭，掌握了包括血腥视频在内的很多第一手资料。

6月18日，采访完毕的王克勤，换上农民的衣服，搞乱头发，把笔记本电脑和相机藏在一个装满麸皮的麻袋里，和另外一个农民开着一辆手扶拖拉机，装扮成到城里卖麸皮的农民。一路经过三个关卡，都有警察四处巡查拦截，他靠着一身农民装扮和抽烟的“云雾缭绕”，掩盖自己的相貌特征以及内心的紧张，终于成功逃脱。回报社后，包月阳为他举行了一次接风，听到他采访的出逃经历，竟然满座人恸哭失声。

对于新闻专业主义，王克勤也有话要说，“是中国的新闻管制逼出了我们记者的专业主义。”在王克勤的《河北“定州村民被袭事件”调查》在《中国经济时报》头版刊发几天后，总编辑包月阳又接到了来自宣传主管部门的电话，“你们这篇报道，严重的事实不真实，我们将通报全国批评！你们压根没采访定州市委，通篇写了采访定州市委的很多文字，定州和河北那边已经告到中宣部了。”对此，王克勤对包月阳说道，“未经我的查证与核实的東西，我绝不写在我的报道里。”

彼时包月阳终于舒一口气，王克勤也对此报道写了一个书面说明给中宣部，最后他写道，“如果河北方面和定州市委方面还不能确认，请派定州市委宣传部部长和副部长亲赴北京，前来确认，本报资料室留存此次报道的全程录音，欢迎河北和定州的同志们来本报共同欣赏。”

这件事情的解决是，定州绳油村血案最终真相大白，包括市委书记和凤在内的27名被告分别被判处死刑、无期徒刑和长达数年的有期徒刑。

时至今日，王克勤依然能清楚地回忆起离开绳油村时，那位真农民握着他这个假农民的手，

含泪拜托他的心酸场景，“作为一个人，我看到别人痛苦，我会跟着痛苦，记者就是要捍卫人道。”而同时让他引以为豪的是，在严苛的新闻管制下，他依然能凭借严谨的作风，真实到每一个细节的文字，把人道主义的关怀建立在专业主义的新闻真实之上。

让无力者前行

王克勤关心尘肺病人始于 2009 年河南农民“开胸验肺”的悲惨经历。当年自己在《甘肃经济日报》工作时，曾采访过一位副矿长老黄，这位咳嗽得上气不接下气的副矿长几年后就被尘肺病活活地憋死。

他开始关注尘肺病，派出记者去甘肃古浪采访那里一百多位患尘肺病的农民，报道产生连锁反应，许多媒体竞相关注。随后王克勤又与网友一起推动对尘肺病人的救援行动。

2011 年 6 月 15 日，“大爱清尘寻救尘肺病农民兄弟大行动”公益项目正式启动，然而遗憾的是，在与中华社会救助基金会联合举办的第一次募捐活动却遭遇了尴尬的冷遇，三笔捐款中，还有两笔是来自参与活动的志愿者。更严重的是，政府方面怀疑王克勤推动的这个救助行动有反华势力渗透，媒体方面也是对他“骂声不断”。

“都是人！都是一样的生命，对于农民工兄弟的生死我们不能视而不见！”王克勤当然理解做好记者本分工作的意义，但是他同时也认为，他要拉一把那些在生命线上垂死挣扎的人。

2011 年，民间公益受到前所未有的关注，并且通过微博，“大爱清尘”有了起色。它开始成为被人们所熟知的公益项目之一。

2012 年，越来越多的人加入到“大爱清尘”中来，多位“大爱清尘”志愿者接受《常识》记者采访时，被问起其中原由，有很多是被王克勤的个人魅力所吸引而来，而更多的是则因为对“大爱清尘”所宣扬的理念的认同和对项目的信任。

三. 人物访谈

“记者首先是人”

南方周末：你可能是中国调查记者中年龄最大的一个。而且是最有激情，干劲最足的一个调查记者。我看过你的一些言论，你做新闻不仅仅是为了职责，你是把新闻当做信仰。

王克勤：有人问我，一个人掉进水里，你是先救人还是先拍照？我说我的选择很简单，先救人。他说，你不是记者吗？我说对不起，我娘生我时，首先是人，是这个社会的一名公民，之后才是记者。

南方周末：你不是为了报道而报道。

王克勤：对。说到为了报道而报道，我可以举出很多案例，这样的案例不止出现在地方媒体上。2004 年 9 月 6 号，某电视台在播报俄罗斯人质事件时，竟然要中国观众竞猜，劫匪将会枪杀多少孩子。请问，如果在屠刀下挣扎的是你的孩子，你是否还会让观众这样竞猜？

所以，我经常跟大家讨论这个问题，**做新闻到底是为了什么？初级的目标就是传递信息，**

中级的目标是报告真相。但新闻还有一个终极的守望、终极的目标，就是守护个人权利。

这方面最值得解剖的案例，大致发生在 2007 年，在四川东部出现疑似猪流感之后，香港一家电视台到事发地采访，他们居然雇佣当地农民把掩埋在地下 3 米的，有传染性的瘟猪挖出来拍摄。这片子在香港的收视率很高，会给这些记者带来很大收益。但它起码有三个问题：

第一个问题，它背离了新闻的终极价值，其行为本身已经造成了对他人生命可能的伤害。这不仅仅是一两个人生命的安全，可以说是危及公共安全。

第二个问题，他们的行为充斥着歧视。不是故意歧视，而是潜意识里就有歧视的念头。记者对普通人的歧视，城里人对乡下人的歧视。我在一家很大的媒体上读到过如此文字，一个农民工被高压电打死，它怎么描述呢？像只烤鸭一样。农民工等于烤鸭，它就在这个描述中把歧视传播给了更多读者，很多的读者通过阅读，无意识中被歧视所同化。

其三，香港这位记者的行为违法。依照传染病防治法规定，人为造成传染源二次传播的将追究刑责。

南方周末：对生命价值的轻慢，这不只是新闻的问题。

王克勤：是的，所以我一直讲我先是人，然后是一个公民，再是一个记者。人家常说我做太多不属于记者范畴的事，说我越轨了。我说对不起，我在报道中严格按照新闻专业主义的定律，按照记者的职业规范去做。但是做完之后，我作为公民，还可以给我面对的弱者争取更多的权利，这时我就必须要采取公民行动。

作为一个人，我看到别人痛苦我也会跟着痛苦，要自己不痛苦就要去行动。什么叫人性？就是当别人痛苦的时候，你看到了，你的内心有痛感。而如果别人受难时你反而有快感，说明你的人性已经异化了。

“只要我们努力了，还是会有所改变和影响”

南方周末：这就超出报道的技术范畴了，而属于道的层面。

王克勤：这可以称作新闻之道，比新闻之术更重要。为什么？从技术层面，任何人经过训练都可以做到，并且都可以做得很专业。但是新闻之道要能做到，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关于新闻之道，最核心的就是：把人当人，将心比心。

南方周末：这既是做人，职业素养也在其中。

王克勤：对。概括起来无非六个字：说人话，做人事。

南方周末：揭黑报道差不多 20 年，你为什么能坚持下来？

王克勤：我觉得要有基本的判断。第一个基本判断是：只要我们努力了，还是会有所改变和影响。有这样一句话，叫做：“努力了不一定会改变，但不努力就永远不会改变”。

“我坚持，是因为内心柔软”

南方周末：记者不能对自己能力过度想象，对媒体力量过度想象。

王克勤：对，我认为舆论监督有以下三个层面的作用：

第一从微观上讲，舆论监督往往都是捍卫具体的公民权利，对特定的受害者诸如被强制拆迁的业主，被辞退的老师，直接起到一个司法救助或行政救助的作用。

第二从中观上讲，我们的努力可能影响某地乃至中央的公共政策，不仅使报道中的当事人受益，更重要的是对整个国家的制度建构起到点滴的改变作用。

第三从宏观上讲，我们每天的报道大多是真相的呈现，只要不断把真相告之于众，就有累加效应。这个作用是一个渐渐的，常常是看不见，摸不着的，但这个作用往往是最大的。

以激情之心关注，用冷静之笔记录。做一个真正的记者应该要有激情。

南方周末：是人就会有痛感，会愤怒，会焦灼。

王克勤：对。有人问我为什么一直苦苦坚持，我说实在话，主要是因为我的内心可能太柔软，我看到别人求助的眼神会很痛苦，会感到折磨。要让自己的痛苦少一点，那么我就得行动，在职业范围内给他们一些帮助，换得内心的宁静和宽慰。这是激情的第一个层面。

第二个层面，我是记者。从职业层面讲，作为记者更需要有激情，如果你对所有的受难和痛苦都冷漠，你就不配当记者。

南方周末：但这也可能是双刃剑，自己报道的那些形形色色的悲剧和苦难本身，可能对记者自己的人格、心态，会构成细微又持续的伤害。

王克勤：我曾经也这样，但时间久了我就要慢慢跳出来。

南方周末：自我疗伤？

王克勤：对，自我疗伤法，自我调整。我面对的煎熬很多了，但最大的煎熬，还是面对众多苦主求助的眼光，你不能每件事都报道。

南方周末：但是也没有办法，正如前面讲到的，对记者的能量、媒体的能量不能高估。媒体不是救世主，不可能包打天下。

王克勤：是的。看谁反应更快，看谁功夫下得更扎实。只要一直坚持那样去做，那样尽职尽责，就能够有所成就，用那些成就来抚慰自己。

广场舞谁动了谁奶酪?大妈说没场地 业主怨扰民



有人喜闻乐见,有人深恶痛绝,有人提出相互理解,就这样,在赞同、反对、中立三方的碰撞中,广场舞铺天盖地地在我们生活的城市中发展开来。其起源几乎无人可以说清,这种普通而平凡的运动,却因多次暴力事件被推进公众的视野中。面对广场舞有人鸣枪了,有人放藏獒了,广场舞陷入了进退两难的夹缝中。

一. 事件回顾

扰民：能否归之于公德缺乏？

每天早晨六点，武汉大学社会学系的讲师谢天，总会被楼下广场舞大妈们那高分贝的音乐声吵醒，只能无奈的起床洗脸刷牙，准备上班。

这样的情况让谢天颇为头疼，尤其是孩子出生之后，“本来每天就休息不好，再这么一闹，很是痛苦。”尽管对于小区的广场舞扰民很不满，但是谢天并不同意所谓的“公德匮乏”说。谢天明白，这些所谓的大妈们，并非没有公德，只是因为有些“寂寞”，他曾经遇到过这样一件事情，一位外地人向广场舞大妈问路，大妈很是热情的将这位问路者带到了车站，甚至看着对方上了汽车才回去。“人都是群居动物，需要一种表达，一种亲密的关系。”

谢天有时候也留意过大妈们的表现：“往往是几个大妈经常一边跳舞，一边聊天，柴米油盐，孩子孙子，给人的感觉挺和气的。所以我觉得在讨论广场舞扰民的时候，不能给他们扣上没有公德的帽子，而应该理性的看到，他们只是在使用他们习惯的交流方式而已。”

流变：动作越来越简单易学

事实上，广场舞是舞蹈艺术中最大的一个子系统，在我国有着悠久的传统，只是随着时代的变迁，这种舞蹈的形式和内涵也有了较大的变化。“其实关于广场舞，这些年的发展变化是非常快的。”山东省社科院人口学研究所的助理研究员田杨曾查阅资料发现，在1997年，国家相关部门曾下文指出，随着物质生活的富足，人民群众的精神文明建设也应该加快建设步伐：“从那个时候，广场舞其实已经在全国各地出现了。”

只是与如今动辄放着凤凰传奇神曲的广场舞不同，早期的广场舞多以交谊舞为主，或者是一些独具地方特色的舞蹈方式，例如扭秧歌、腰鼓舞等等，而参与者也是各个年龄段皆有。“2000年之后，广场舞的主要舞者也逐渐成了中老年人，而在动作上也变得越来越简单易学，成为一项独具中国特色的老年人群体活动。”田杨表示。

流行：成本较低，适合交流

广场舞为何会如此流行？田杨曾对广场舞现象进行过几次小型的调查，在她看来，广场舞的流行是多方面的：“首先一个是经济方面的因素，很多社区的广场(广场舞的活动空间)都是免费的，最多每个舞者每月交个三五块钱，就可以去跳。”此外，在田杨看来，如今参与广场舞的中老年人，并不仅仅只是为了健身：“更像是许多寂寞的老年人在一起抱团取暖。”

家住黄台某小区的62岁的周女士，是一位狂热的广场舞爱好者：“孩子很少回来，跟邻居的接触也少，所以去跳舞，不但健身，还可以跟很多同龄人一起聊天。”更为重要的是，如今中老年人的娱乐方式较少，活动场所匮乏则是造成广场舞流行的主要原因。曾在韩国留学的田杨留意过，在韩国的各个城市，虽然广场很多，但是鲜有大量的老年人聚集：“因为韩国政府为中老年人准备了很多娱乐文化娱乐场所，而且不少娱乐活动场所都在室内，因此不会出现像中国的这种情况。”

2009年，曾有机构对于中国的中老年人进行过调查统计，结果发现中老年人的活动场所不仅十分有限，而且分布不均，设施短缺，利用率也不高。而对于需要文化、技术、经济条件的活动，如打太极拳、打球、书画、学电脑等活动，城乡老年人的参与率均不足10%。仅有3.3%的城市老人和0.4%的农村老人参加老年大学。在这种情况下，简单易学的广场舞，自然备受中国中老年人的喜爱。



“相比起我们的中老年人，韩国的中老年人文化活动内容也更加多元化一些。”田杨对记者表示：“因为在韩国，他们的教育制度属于终身制，诸如老年人活动中心、终身学习中心、老年大学等机构比较普遍，只要你喜欢，可以随时去学，无所谓年龄。很多城市都有专门的针对中老年人的培训机构，培训内容也会包括教中老年人上网，使用电脑等等。”

这其实也给我们提了一个醒，我国如今已经进入了老龄化社会，政府相关部门应该多为中老年人创造一些可以娱乐开展文化活动的方式和场所。如果这个问题不解决，那么类似于广场舞扰民的现象还会出现。”

冲突：两代人文化的代沟

中国人民大学政治系教授张鸣这样对记者表示：“公域讲权力，私域曰权利；公域讲民主，私域言自由，不管是公是私，其自由都有一个限度。因为西方讲究的更多的是个体本位。”

而与西方社会相反的是，中国自古就是以儒家传统文化为根本，更多的讲究“群体”与“圈子”：“但是群与己的界限，却很少有人关注到。”“很多中老年人，都喜欢热闹，这也是我们的传统，因此广场舞恰恰是他们‘凑热闹’的一个方式。”

而与中老年人的爱热闹的生活方式相反的是，如今的年轻人似乎更加注重自己的权益：

年轻人希望自己不被噪音打扰，而中老年人则希望保持自己传统的生活方式：“因此针对广场舞扰民现象发生枪击、泼粪等极端案例也就可以理解了，这其实是两代人文化观念的一种冲突。”

二. 各方观点

居民文化生活匮乏是主因

有调查显示,我国公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水平尚处初级阶段,居民的文化活动也较为匮乏。中新网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居民渴望能够在社区里就近参与文化活动,然而,由于社区文化活动类型单调,也缺少组织,多数居民只能选择广场舞等有限的几项活动。

栾大姐住在南三环的宝华里小区,每天晚饭后几乎都去商场门口的广场跳舞。记者看到,白天客商来往的广场一到晚上就成为附近居民休闲活动的乐园,不仅有大批的中老年人,不少青年男女也参与进来。

其实,大众的兴趣爱好都很广泛,但往往因为活动项目少,参与难而搁浅。比如小王平时喜欢读书,一有时间就参加外面组织的读书会,但是读书会也只是半个月去一次,因为来回路程较远也耽误时间。

社区文化活动激发居民兴趣:渴望就近参与

不难发现,目前国内文化展演市场呈现出一派繁荣的景象,叫好又叫座的演出经常一票难求,但另一方面,人们普遍表示听音乐会、看话剧、去图书馆这样的活动,都需要提前计划,所以并非常态。

据记者了解,大部分人们渴望有更多的社区文化活动,活动要有意义距离上还不能太远。比如,程先生很喜欢社交,爱好参加各类论坛,听讲座,逛博物馆,但是由于平时工作忙抽不出太多时间,一有讲座等活动就跟赶场似的来回奔波。

记者了解到,现在一些房地产企业已经关注到了这一问题。例如,北大资源集团依托深厚的北大文化资源,将“北大资源大讲堂”、“北大文化之夜”、“北大艺术展”、“鼎盛中华——中国鼎文化”图片展等高品质的文化活动相继引入各地社区,打造充满“文化味”的“新文化社区”生活,深受当地居民的欢迎。

从硬件上解决这个矛盾



“双方的权益都是正当的,居民有享受安静的权利,市民有跳舞的权利。”山东大学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博士生导师何中华说,此时最需要双方互相尊重和包容,大家在强调自身权益的同时,也应该尊重他人的权益。跳舞的市民把声音调小些或换个地方,居民给广场舞者更多的理解和支持。双方各退一步,才能实现公共利益的最大化。

广场舞只是中国社会众多城市烦恼的一个代表,随着中国城市化不断发展,此类烦恼只会越来越多,争议也会越来越大。何中华说,如果不能给人与人之间构建一条新的防线,那么人们的坏情绪很可能以一种激烈的方式释放出来。

何中华认为,从硬件设施方面解决这个矛盾,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这需要政府、社区、

公司等各方面更多地考虑这方面的需要，提供更多的空间。

网友支招：解决广场舞扰民，不仅仅是双方各退一步即和谐

在近期有关广场舞的《侃侃三人组》访谈中，有学者指出，广场舞扰民不是大事，只要双方“都退一步”，就能实现和谐共处。对此观点，嘉宾和网友们提出了自己的看法，认为彻底解决广场舞扰民的问题，仅仅依靠自觉谦让是远远不够的。

“情深谊长”：解决广场舞扰民问题，仅仅依靠跳舞者和被扰者互相谦让、各退一步是不够的，没有一个合理的解决方法，小摩擦长久存在必将导致矛盾的激化。

“香妃妃”：解决这个问题要依靠法律，当一种行为或现象引起争议、产生矛盾的时候，政府应该介入，制定相关合理政策方法。另外，居委会这级政府要有所作为。

“一网情深”：噪音问题解决了，一切问题可以迎刃而解。制定规章制度，对音响大小，声音高低，活动场地都要有安排和要求。

“香妃妃”：对不作为的居委会和派出所建立考核制度，发生一起案件采取查责任和处罚责任人。新建小区应该建设专门的活动场地，可以是室内的，隔音效果好的。

“情深谊长”：对采取极端手段的人及时制止，对违法的人员采取有力措施。

广场舞扰民立法禁止不如规范

日前，广州市人大代表视察流花湖公园、越秀公园，为《广州市公园条例》的立法进行前期调研，《条例》拟规定公园内临近学校、医院、居民楼、机关办公大楼等区域禁止开展喧闹的健身、娱乐活动，预计明年年底前可正式出台。（《新快报》）

将广场舞扰民纳入依法管理轨道乃民心所向、大势所趋。但既然是“全国现象”，立法者就应该站在更高的层面、放眼更宽的领域统筹谋划，让广场舞噪音管理更具广泛性的警示意义。审视广州市的做法，明显存在两个认知误区。其一，“广场舞”起源于广场，散布于几乎所有公共场所，公园不过是其中一隅，而“重灾区”当在居民小区；其二，立法治理的重点不是“广场舞”本身，而是由此衍生出的“噪音扰民”，对“噪音扰民”应该是零容忍的惩处，对“广场舞”行为则需制度化的引导规范，而不是因噎废食强令禁止。

其实，对广场舞扰民的治理并非无法可依。《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第45条明确规定：“禁止任何单位、个人在城市市区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内使用高音广播喇叭。在城市市区街道、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组织娱乐、集会等活动，使用音响器材可能产生干扰周围生活环境的过大音量的，必须遵守当地公安机关的规定”。这里既将“公园”纳入了立法范畴，也明确了“公安机关”的履职责任。此外，《治安管理处罚法》也明确规定，对于制造噪声干扰他人正常生活的，反复教育不改的，处200元以上500元以下处罚。

值得思考的是，既然有法可依，广场舞扰民缘何屡禁不止？在笔者看来，其关键还在监管不力、执法缺位。究其原因，一是认知偏差。舞者把娱乐健身看做是老年人的自由，缺乏公德之心和自律意识；二是监管缺位。监管者对广场舞扰民多以不告不究和息事宁人的态度视之，缺乏积极介入、主动作为的职业精神；三是制度盲点。由于噪音污染处罚需要技术鉴定等举证程序，《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第45条规定落实，还需具有可操作性的细则跟进。

由此看来，制止广场舞扰民，需要的不是因噎废食的禁止，而应当是因势利导的规范。一是通过对广场舞订立公约，对其活动作出时间选择、地点划定和音量控制等方面的行为规范，引导其提升公德意识和自控素质；二是对于不服管理、不听劝阻、恣意扰民者，则必须严格依法查处，不能姑息迁就。

三. 他山之石

中国大妈美国公园跳舞为何被诉

美国侨报网发表了一篇报道，讲述了一个“中国大妈”遭遇的故事。该报道称，纽约布碌仑的日落公园如今成为华人晨炼、休闲、健身的重要场所，但随之而来的音乐扰民问题不断遭到周围其他族裔的投诉与抗议。日前一支华人舞蹈队在该公园排练时，遭到附近居民的多次报警，前来的警员将担当这支队伍的编舞与领队的王大妈铐起来并开传票，令其出庭应诉。在法庭上，法官念王大妈是初犯而做出消案处理，但也警告她说若第二次再收到同类罚单，必回追究其责任并做出处罚。

这是一件华人入乡但未随俗的小例子，一些中国大妈来到美国后，在公园里大家在一起跳舞、排练，像在国内一样能晨练，感到很开心，但前提是不能使用高分贝或大声音的音响与扩音设备，有关法律的规定是公园内播放音乐以及制造声音所带来的噪音必须低于 35 分贝，超过此限就是违法。

在美国文化中，民众有着保持不制造噪音的习惯。餐馆中，听不到食客大声讲话甚至是喧哗（一些中国餐馆除外）。公共场所打手机，人们会压低声音。马路上汽车驾驶，基本上听不到喇叭声。商店、超市，播放的是轻柔而音量不高的音乐，锣鼓喧天想都别想。

美国控制噪音污染，除了文化习惯外，更重要的是有严格的法律制约。美国各城市对于公共场所，如公园有着严格的管理规定。比如纽约市公园局对公共公园内噪音、音乐的管理规定有：未经批准任何人不得在公园内播放可带来噪音的声音扩音或复制设备。任何人在晚 10 点以后、早 8 点之前，不得在公园内里使用乐器、敲鼓，也不能播放录音机、收音机或其他产生声音的装置与设备。1992 年末，纽约市成为全美第一个对于噪音进行测量并明确规定噪音控制标准的城市。1997 年纽约市议会通过了更加严厉的“新噪音防治法”，“新法”规定，在距离公寓楼一米处进行测量，所有噪音超过 45 分贝的声源都被禁止。无论是狗叫、过大的音响还是汽车鸣笛，都不得连续超过三分钟。上述违规超过三次，就将被罚款 525 到 2625 美元。“新法”还规定，各家商店、酒吧、夜总会的扩音喇叭声音不能让街道上行走的人听见，如果音量太大，最高处罚金 2.4 万美元。（本文主要资讯来自美国侨报的记者报道）

朱洁摘编自华夏经纬网 新华网 中国广播网 中国网 光明网 网易新闻 新浪网 2013-12-06

<http://www.huaxia.com/zhwh/whgc/2013/11/3617437.html>

http://www.sd.xinhuanet.com/whsdw/2013-11/28/c_118330806.htm

<http://news.cnr.cn/exclusive/gcw/>

http://news.china.com.cn/live/2013-12/02/content_23688086.htm

http://culture.gmw.cn/2013-11/13/content_9480550.htm

<http://news.163.com/13/1119/02/9E0SUUSN00014AED.html>

<http://news.sina.com.cn/zl/world/2013-08-10/1313232.shtml>